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5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道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34.73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34.71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年8月16日
-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3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450,946,625股增加至451,869,67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道通科技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和《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道通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道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同意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现金额,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形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或/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或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保护办法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执行。

三、转股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

鉴于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以26.4元/股的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共923,050股,股份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累计增加923,050股,总股本由450,946,625股增加至451,869,675股。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其中,
 P0为调整前转股价34.73元/股,k为增发新股率0.2047%(923,050股/450,946,625股),A为增发新股加权平均单价26.4元/股,P1为调整后转股价。 $P1=(34.73+26.4\times 0.2047\%)/(1+0.2047\%)=34.71$ 元/股。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34.7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8月16日开始生效,“道通转债”于2023年8月15日暂停转股,2023年8月16日起恢复转股。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道通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1593644
 联系邮箱:ir@auteil.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道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8月14日,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触发“道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六个月内即本公告披露日至2024年2月14日,如再次触发“道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85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8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8,000.00万元。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01号”文同意,公司12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7月28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道通转债”,债券代码“118013”。

根据有关规定和《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道通转债”自2023年1月1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4.73元/股。因公司股权激励归属登记使公司总股本由450,946,625股增加至451,869,675股,2023年8月16日起转股价格由34.73元/股调整为34.7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2023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道通科技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道通科技关于“道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募集说明书》向下修正条款相关规定: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前交易日内调整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道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股价已出现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9.52元/股)的情形,已触发“道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资本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判断,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道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3年8月15日起至2024年2月14日)如再次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2月15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道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进行“道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7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宏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相关离职手续,辞职后其在公司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 李宏先生与公司签订了《员工保密及非竞争协议》及《竞业限制协议》,负有相应的保密义务和竞业限制义务,其负责的工作已交接完毕,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宏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离职后,李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宏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李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出生,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学士学位,获信息产业部颁发的高级软件设计师证书。1997年8月至2001年7月任湖南大学计算机职工大学计算机专业教师,2001年8月至2005年5月任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06年8月

任深圳市车博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部主管,2006年9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821,300股。离职后,李宏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李宏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新能源汽车智能维修解决方案项目的研发工作,现该部分研发任务已交接其他研发同事负责,李宏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原有项目的研发进程产生不利影响。

李宏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完成的发明创造均属于职务发明创造,相应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李宏先生签署的《员工保密及非竞争协议》及《竞业限制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相关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李宏先生对其知悉公司的任何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能为公司带来现实或潜在的以技术诀窍、商业秘密、客户信息、供应身份和关系、产品和系统设计及组件、市场信息、市场计划等形式或者与之前所述事项相关的知识产权带来的经济利益或竞争优势)负有保密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李宏先生有违反保密协议和竞业协议及前往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的情况。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建立起稳定的研发和质量保障体系,研发领域覆盖汽车智能诊断、检测、充电桩等主要技术领域,形成了包含软件、硬件、设计、测试等职能完整的研发组织架构。公司成立以来不断培养专业技术人员,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主要研发人员均为硕士以上学历,学历背景包括汽车工程、电子、工程、计算机科学、互联网工程、工业设计等专业,全面覆盖了公司技术和产品各个环节,团队成员各司其职并最终形成集体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达935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71.43%(不含生产人员)。李宏先生离职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人数为4人,具体人员变动如下:

本次变动前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变动后	李宏	原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公司的研发团队较为稳定,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公司整体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未因李宏先生的离职产生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李宏先生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相关研发项目均处于正常推进状态。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专业技术人员引进和培养,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奖励机制,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 道通科技的研发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稳定。李宏先生已办理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竞争力。
2. 李宏先生与道通科技签订了《保守商业秘密协议书》及《竞业限制协议》。李宏先生在职期间所完成的发明创造均属于职务发明创造,相应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目前道通科技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李宏先生的离职未对道通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奥海科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71,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16%;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927号)核准,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54,200,000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719号)同意,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80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54,240,000元;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54,24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235,040,000股。于2021年4月29日,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三)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68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000,000股,于2022年9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5,040,000股增加至276,040,000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3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276,040,000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71,600,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的共5名,解除限售股份合计171,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16%。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共计5名,分别为: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奥海”)、刘雷、刘旭、深圳市奥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奥悦投资”)、深圳市奥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奥鑫投资”)。

(一)上述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深圳奥海、刘雷、刘旭、奥悦投资、奥鑫投资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9年3月12日	2020年8月17日至2023年8月16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奥海、刘雷、刘旭	股份减持	股份减持	其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有公司	2019年3月12日	2023年8月17日至2025年8月16日	正常履行中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5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姓名	职务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刘雷、刘旭	股份减持	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在前次转让时确定的自锁定期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当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9年3月12日	任职期间至离职后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所作承诺	深圳奥海	1.在锁定期满后,为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和回报股东,其原则上将继续持有公司股份;确有其他投资需求或急需资金周转,且采取其他渠道融资较难解决,确实需要减持公司股份时,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将其综合考虑二级市场的表现,减持时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照修订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19年3月12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刘雷、刘旭	股份减持	其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有公司	2019年3月12日	2023年8月17日至2025年8月16日	正常履行中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3-032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及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备注
1	深圳市奥海科技有限公司	109,200,000	109,200,000	39.56	
2	刘雷	31,200,000	31,200,000	11.30	担任董事
3	刘旭	15,600,000	15,600,000	5.65	担任董事、总经理
4	深圳市奥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00	13,000,000	4.71	质押7,000,000股
5	深圳市奥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	2,600,000	0.94	
	合计	171,600,000	171,600,000	62.16	

注:1、本次限售股解禁后,刘雷、刘旭仍需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即每年只能转让其所持有的25%,具体参见本文“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因此,刘雷、刘旭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本次可实际流通股数量分别为公司股份总数的2.825%、1.4125%。

四、本次可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普通股	174,650,250	63.27	35,100,000	171,600,000	38,150,250	13.82
高管锁定股	3,690,250	1.31	35,100,000	0	38,150,250	13.82
首发前限售股	171,600,000	62.16	0	171,600,00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389,750	36.73	136,500,000	0	237,889,750	86.18
总股本	276,040,000	100.00	171,600,000	171,600,000	276,040,000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中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相关规则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关于限售股份及减持的相关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奥海科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奥海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 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 股份变更登记确认书;
5.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6.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股票代码:002870 股票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5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邓杰和先生、程铁生先生、高路峰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香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香高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电子”)于2023年7月17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10,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3%,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均胜电子,前述协议转让事宜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及相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3年8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转让已于2023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3-032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及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及收购PRIMACY(VIETNAM) ENTERPRISE COMPANY LIMITED 70%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嘉麟杰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科技”)与UNIFAB ASIA PTE LTD共同出资600万美元设立新加坡嘉麟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新加坡嘉麟杰”)。新加坡嘉麟杰成立后,由新加坡嘉麟杰以现金方式出资193.9万美元收购PRIMACY ENTERPRISE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PRIMACY(VIETNAM) ENTERPRISE COMPANY LIMITED 7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及收购PRIMACY(VIETNAM) ENTERPRISE COMPANY LIMITED 7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基于合作方及公司宏观发展战略,结合客观情况的变化,为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经营慎重考虑后,与合作方协商一致,并于2023年5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及收购股权事项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新加坡嘉麟杰的投资人由纺织科技与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3-044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9日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以书面议案通讯表决形式进行,会议就“关于增资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征询各位董事意见,议题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每位董事,全体董事已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3-32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总部于近日完成搬迁,现将办公地址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前: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湾湾镇金凤路1号
 变更后: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663号泰盈汇中心14层

除上述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电话、传真等信息均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的联系地址同步变更为上述变更后的信息。

公司最新联系方式如下: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3-32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总部于近日完成搬迁,现将办公地址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前: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湾湾镇金凤路1号
 变更后: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663号泰盈汇中心14层

除上述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电话、传真等信息均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的联系地址同步变更为上述变更后的信息。

公司最新联系方式如下:

UNIFAB ASIA PTE LTD 共同出资600万美元变更为纺织科技出资600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及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新加坡嘉麟杰的注册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具体注册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新加坡嘉麟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文名称)
2. 注册名称:CHALLENGE INVESTMENT PTE. LTD.(英文名称)
3. 注册号:202332137R
4. 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5. 注册资本:600万美元
5. 注册地址:1 PEMIMPIN DRIVE #05-10 ONE PEMIMPIN SINGAPORE (576151)
6.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纺织品进出口贸易等
7. 股权结构:纺织科技100%持股

三、备查文件

新加坡嘉麟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证书。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3-32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总部于近日完成搬迁,现将办公地址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前: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湾湾镇金凤路1号
 变更后: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663号泰盈汇中心14层

除上述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电话、传真等信息均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的联系地址同步变更为上述变更后的信息。

公司最新联系方式如下: